

#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府宽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宽窄文化”）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以下简称“贵阳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在最高贷款限额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1年，年利率LPR（一年期）+50BP。公司为天府宽窄文化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天府宽窄文化分别与贵阳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天府宽窄文化与贵阳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1、借款人：成都天府宽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 2、贷款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 3、借款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 4、借款期限：2024年9月29日起至2025年9月24日止
- 5、借款用途：支付供应商货款

#### 6、贷款利率、计息、结息：

(1) 贷款利率：利率按贷款实际发放日已公布最新的（一年期）LPR加50BP执行，在借款期限内，该利率保持不变。若贷款分次发放，后续贷款仍按首次贷款发放时利率执行。

(2) 计息：借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在乙方开立的任一账户之日起计算，按日计息。日利率=年利率÷360。

(3) 结息：按月结息，结息日固定为每月的第20日。

(二) 公司与贵阳银行成都武侯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保证人：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2、债权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3、本合同所担保债权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方式：甲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当前述主合同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其债务时，或本合同约定履行保证担保责任的情形发生时，无论乙方对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保函等担保方式，含债务人用自己的财产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设置担保的情形），乙方均有权要求甲方在其担保范围内履行连带责任保证。

#### 5、被担保的债权及范围

前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罚息及迟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依法应当加倍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乙方垫付的有关费用以及乙方实现债权和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查询费、律师代理费（以乙方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代理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已支付和未支付费用）等。

#### 6、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五年止。

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五年止。

#### 四、备查文件

(一) 《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